

工程勘察设计服务综合评分表

项目名称:护林路提升改造(中山大道-区界)		招标单位: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	
类别	分值	评分标准	单位
项目团队组织架构	20	<p>1、项目负责人(10分): 项目负责人为注册土木工程师(道路工程)或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得10分,其余不得分。</p> <p>2、项目组成员(不含项目负责人)(10分): 各专业设计负责人(不含项目负责人),满足以下所有要求得10分,任一专业人员配置不满足要求该项不得分。 (1)道路专业负责人:注册土木工程师(道路工程)或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; (2)交通专业负责人:注册土木工程师(道路工程)或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; (3)风景园林专业负责人: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。; (4)给排水专业负责人: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(给排水)或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; (5)造价专业负责人: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; (6)电气专业负责人: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。 (7)桥梁专业负责人:注册结构工程师或本专业高级(或以上)职称 (8)勘察专业负责人: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工程)。 注:须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书、职称证。</p>	
报价	10	<p>当响应报价大于评标基准价时响应报价得分=10-偏差率*100x1; 当响应报价小于评标基准价时响应报价得分=10-偏差率*100x0.5; 当响应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响应报价得分=10; 偏差率=100%× 响应报价-评标基准价 /评标基准价。 【注:1.满足评标文件要求的有效响应供应商大于或等于5家时,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,取余下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。(保留小数点后二位,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) 2.满足评标文件要求的有效响应供应商小于5家时,以所有响应报价文件的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。(保留小数点后二位,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) 3.以评标基准价作为计算各有效响应报价得分的基础,当有效响应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10分。每上偏1%扣1分,下偏1%扣0.5分,最多扣5分,得出报价分,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。】</p>	
总分			
备注:所投入人员必须为响应供应商本单位人员,所有人员须提供近一个月(指2026年3月)在本响应供应商单位购买社保缴纳证明材料,提供证明资料的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单位章,否则不计分。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,综合评分相等的,以响应报价得分高的优先,响应报价得分也相等的,以方案评分得分高的优先,如果方案评分也相等的,则由评委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,确定相等得分的服务单位的排序。			

评委签名:

日期: